

# 沈疾控提醒：浙江上海广东部分地区来(返)沈须报备

2022年1月13日,广东省中山市在就诊患者人群中发现一例新冠病毒核酸阳性个案,女,24岁,家住坦洲镇国际花城一期,坦洲镇某公司员工。1月12日到坦洲医院发热门诊就诊,1月13日凌晨核酸检测为阳性。

1月13日,上海市报告的1月11日1例境外输入无症状感染者的相关隔离管控人员例行新冠病毒肺炎病毒核酸检测中,发现5名检测结果异常人员。

1月13日23时49分,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在重点人员例行核酸检测时发现1例阳性人员。

1月14日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在核酸检测中发现1名居民新冠病毒初筛阳性,女,53岁,居住在南屏镇将军山榕园2栋,经珠海市疾控中心复核阳性。

当前新冠疫情外防输入压力持续加大,境外疫情输入导致的本土疫情频发发生,防控形势异常复杂严峻。春节即将来临,大中小学进入寒假,外出务工人员返沈,人员流动性增大。为切实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全市人民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沈阳市疾控中心紧急提醒市民:

2021年12月29日以来有广东省中山市旅

居史、2022年1月4日以来有上海市静安区静安寺街道旅居史、2021年12月30日以来有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旅居史、2021年12月31日以来有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旅居史的来(返)沈人员请主动向居住地所在社区(村屯)和工作单位报备,一律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隔离期限至来(返)沈后满14天,期间进行2次核酸检测;

2022年1月4日以来有上海市静安区(静安寺街道除外)旅居史、2021年12月30日以来有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除外)旅居史、2021年12月31日以来有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除外)的来(返)沈人员请主动向居住地所在社区(村屯)和工作单位报备,尽快到附近核酸采样点进行1次核酸检测,并按要求进行14天健康监测;前往核酸采样的过程中要做好个人防护,避免乘坐地铁、公交车等公共交通工具,保持一米距离,如实告知旅居史。

省内外来(返)沈人员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沈后主动向社区(村)、单位和酒店报备,第一时间接受核酸检测。近期有涉疫地旅居史的市民返沈后,请主动向社区报备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核酸检测,同时做好每日自主健康监测,避免参加聚集性活动及前往人员密集场所,若因不报备、不执行有关防控

措施,影响疫情防控工作,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非必要不离沈,非必要不要前往报告新冠肺炎本土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地区。出入公共场所坚持扫码,继续加强个人健康防护,保持安全社交距离,规范佩戴口罩(尤其是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和在密闭公共场所活动时)、勤洗手、常通风、不扎堆、不聚集,倡导健康的生活方式,非必要不开展聚集性活动。

积极主动接种疫苗。接种疫苗是预防传染病最经济、最有效的措施,对于保护易感人群、有效遏制疾病传播具有重要意义。鉴于当前疫情形势严峻,请3-11岁无接种禁忌症的儿童(在监护人全程陪同的情况下,携带预防接种证和身份证或户口本)以及符合加强免疫接种条件、未完成全程免疫接种、未接种的市民朋友,尽早主动到附近的疫苗接种点完成疫苗接种,早日建立全民免疫屏障。

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请勿自行服药,在做好个人防护前提下,及时就近选择医疗机构就诊,并主动告知近期旅居史和有关人员接触史,在就医途中应避免乘坐地铁、公交车等公共交通工具。

辽沈晚报记者 胡婷婷

## 省疾控中心提醒：这22种行为涉嫌违法违规

近期,媒体报道了多起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疫情传播等严重后果,被依法依规给予相应处罚,甚至承担刑事责任的典型案例。根据《行政处罚法》规定,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等突发事件,为了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行政机关对违反突发事件应对措施的行为,依法快速、从重处罚。

疫情期间,出现以下22种行为可能涉嫌违法违规,并要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请引以为戒:

- 1.不报、隐瞒、谎报病情、旅居史、接触史、行踪轨迹等涉疫信息的。
- 2.经过疫情防控卡点的车辆和人员,拒不配合、接受卡点依法从事疫情防控任务人员检查的。
- 3.进出车站、港口客运站、公共交通运输工具、机场、医院、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不按规定佩戴口罩且不听劝阻的,拒不执行人员登记、身份核查、体温监测、健康码查验、车辆检查等依法实施的疫情防控措施的。
- 4.封控区、管控区、防范区居民和采取封闭式管理的单位、重点场所,拒不执行依法实施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
- 5.纳入核酸检测范围的人群,不参加统一组织核酸检测的。
- 6.健康码为黄码、红码的人员,不按照规定居家健康监测或者集中隔离观察的。
- 7.疫情防控期间,违反规定组织或参加打牌、餐饮、娱乐、红白事、培训讲座等人员聚集活动,经劝阻无效的。
- 8.居民和企业不配合开展疫情防控相关消毒工作,经劝阻无效的。
- 9.新冠肺炎感染者、疑似感染者拒绝隔离治疗或者隔离期未届满擅自脱离隔离治疗的。
- 10.集中隔离结束后,不按照规定接受健康监测和管理,经劝阻无效的。
- 11.拒绝配合专业部门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工作的。
- 12.伪造、变造、提供虚假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消毒、检验检疫、疫苗接种等证明文件,或者使用伪造、变造、冒用他人的相关证明文件的。
- 13.编造涉疫虚假信息,在信息网络或其他媒体上传播,或者明知是涉疫虚假信息,故意在信息网络或其他媒体上传播,扰乱社会秩序的。
- 14.扰乱医疗、防疫工作秩序,故意伤害或者采取暴力以及其他方法公然侮辱、恐吓医务人员、防疫工作人员,故意损毁医疗、防疫财产及设施的。
- 15.在疫情期间,从事传染病防治的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的工作人员严重不负责任、导致新型冠状病毒传播或者流行。
- 16.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机构采样流程不规范、检测试剂不合格的。
- 17.拒不执行依法实施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擅自开展文化旅游体育娱乐场所经营的。
- 18.疫情期间,恶意囤积、哄抬物价、牟取暴利的。
- 19.违反疫情防控规定,乱扔口罩、防护服等医疗防护用品的。
- 20.企事业单位、社区(村)、物业小区等管理人员拒不落实相关防控措施的。
- 21.生产、销售、提供用于防治新冠肺炎的假药、劣药,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口罩等假劣涉疫产品、物资,非法经营用于防治新冠肺炎的药品、医疗器械的。
- 22.药店、网上售药平台未按规定售止止咳药、退烧药、抗病毒药和抗菌药的。

辽沈晚报记者 胡婷婷

# 伪造变造核酸检测证明乘车 103人被处罚

### 沈阳铁路公安局保障平安春运,预计发送旅客1550万人次,倒票将被严厉打击



警方收缴的违禁物品。

辽沈晚报记者 王迪 摄

1月14日,沈阳铁路公安局在沈阳北站召开新闻发布会。会议信息显示,在1月17日至2月25日为期40天的铁路春运期间,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公司预计发送旅客1550万人次。

沈阳铁路公安局副局长闫军通报称,为了确保高铁和旅客列车安全,全局将细化各类安保方案和处突预案,全警动员,全力以赴,以“万无一失、一失万无”的标准全力做好各项安保工作。

疫情防控、客流激增、恶劣天气等可能出现的特殊情况,铁路公安部门都已纳入工作部署范畴。

针对旅客群众高度关心的“盗抢骗”违法犯罪和“霸座”“喊站拉客”“醉酒滋事”“阻挡车门”“高铁吸烟”等惯性治安问题,在常态警力的基

础上,将组织“铁鹰”小分队进站上车,依托科技手段,提升防控的全面性和打击的精准性。视频巡控、“一键报警”装置、“微警务”二维码等手段,也增加了春运安保、服务的科技色彩。

铁路公安一直处在抗击疫情的第一线。伪造、变造核酸检测证明是铁路警力打击的重点。

2021年10月以来,通过开展专项行动,沈阳铁路公安局查处类似案件78起,处罚违法人员103名。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的人员,往往是因为着急乘车,来不及进行核酸检测,从而伪造、变造核酸检测证明进站、乘车。铁路警方提示,此举不但违法,还与抗疫大局相悖,类似想法、做法要不得。

在购票方面,如何远离“黄牛党”?沈阳铁路警方提示,一是要选择正规的购票渠道购买车票;二是要警惕涉及春运购票的电信诈骗手法,不要随意点击不明购票链接;三是要注意保护个人信息,避免被违法人员窃取、冒用,造成不必要的损失。遇到不法问题可第一时间报警。

随身携带特殊物品,有时给旅途带来烦恼。警方提示,此类物品分为禁止和限制类两种。尤其携带少量发胶、香水等限制类物品,旅客可交送行人带回、自愿放弃、车站暂存或快递邮寄等方式自行处理。

辽沈晚报记者 杨宝顶

## 寒假春节来临 学生及务工人员返沈要做好防护

近日奥密克戎在国内多地出现本土传播,并出现外溢。春节即将来临,大中小学已经陆续进入寒假,外出务工人员返沈,人员流动性增大,疫情传播风险和防控难度急剧上升。

沈阳市疾控中心传染病防治所所长陈叶提醒,所有返沈人员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沈后主动向社区(村)、单位和酒店报备,第一时间接受核酸检测。

陈叶介绍,返程前大学生应该按照学校安排接种疫苗,提前查询健康码和行程码,出发前规划好返程路线,沿途不要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并且根据行程长短备足一次性医用口罩或者医用外科口罩、免洗手消毒液、消毒湿巾等个人防护用品。

返程中按车票就座,科学佩戴口罩,尤其是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和在密闭公共场所活动时。中途错时就餐,尽量减少接触公共物品;勤洗手,脏手勿碰口眼鼻。

返沈后要及时向社区或村屯报备,积极配合落实疫情防控工作,主动接受核酸检测,做好体温监测和信息登记,梳理行程信息备查;同时抵沈后1周内尽量减少聚集,少去人群密集场所。一旦出现健康码异常或者接收到出发地疫情防控部门来电或者发现与公布的确诊病例行程轨迹有交集时,应主动向社区或村屯报告。

辽沈晚报记者 胡婷婷